

臺中市立美術館編制表

民國 115 年 1 月 27 日府授人企字第 1150033885 號令修正
民國 115 年 3 月 4 日考授銓法五字第 1155927520 號函備查

| 職 稱 | 官 等 | 職 等 | 員 額 | 備 考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|
| 館 長 | 薦任至任 簡 | 第九職等至第十職等 | 一 | 一、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 二、必要時得比照助理教授或副教授之資格聘任。 |
| 秘 書 | 薦任 | 第八職等 | 一 | |
| 副 研 究 員 | 薦任 | 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 | 三 | 必要時得比照講師或助理教授之資格聘任。 |
| 組 長 | 薦任 | 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 | 三 | 一、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 二、必要時得比照講師之資格聘任。 |
| 主 任 | 薦任 | 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 | 一 | 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 |
| 助理研究員 | 薦任 | 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| 八 | 一、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 二、必要時得比照講師之資格聘任。 |
| 組 員 | 委任或薦任 |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| 十二 | |
| 技 士 | 委任或薦任 |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| 三 | |
| 助 理 員 | 委任 | 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 | 二 | |
| 技 佐 | 委任 | 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 | 一 | |
| 辦 事 員 | 委任 | 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 | 一 | |
| 書 記 | 委任 | 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 | 一 | |

| | | | | | |
|-----|----|----|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|
| 人事室 | 主任 | 薦任 | 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 | 一 | 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 |
| 會計室 | 主任 | 薦任 | 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 | 一 | 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 |
| 合計 | | | | 三十九 | |

附註：

- 一、本編制表所列職稱、官等職等，應適用「丁、地方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
- 二、本編制表自一百十五年二月一日生效。